

第五屆第八次臨時大會第二次全體委員會暨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五月廿六日（星期二）

下午：二時卅分至六時五十二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

14時前：王昆和 蔣乃辛 徐明德 闕河源 秦茂松 張忠民

李定中 陳光憲 陳俊源 顏錦福 林文郎 莊阿螺

黃義清 謝英美 吳碧珠 馮定國 邱錦添 黃金如

陳政忠 陳世昌 高惠子 郭石吉 洪濬哲 謝長廷

張秋雄 周伯倫 楊炯明 等廿七名

14時後：藍美津 林宏熙 周英英 張建邦 郁慕明 張元成

林榮剛 張德銘 周陳阿春 陳振芳 陳俊雄 陳怡榮

潘維剛 高熏芳 鄭興成 康水木 許文龍 陳勝宏

陳健治 等十九名

請假議員：陳必強 劉樹錚 等二名

列 席：

市政府：

民政局局長：王月鏡

財政局局長：傅百屏

教育局局長：陳漢強

建設局局長：副局長沈克毅 代

工務局局長：徐德餘

社會局局長：白秀雄

警察局局長：廖兆祥

衛生局局長：魏登賢

環境保護局局長：副局長崔文國 代

地政處處長：陳正次

新聞處處長：唐啓明

兵役處處長：呂興武

主計處處長：李 翔

稅捐稽徵處處長：武炳炎

市場管理處處長：劉富善

監理處處長：王景漳

新建工程處處長：康有爲

養護工程處處長：曹友萍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處長：馮汝波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處長：宋大同

建築管理處處長：林宗敏

本會秘書處：

秘 書 長：鄒昌埔

議事組主任：陳坤玉

主 席：張議長建邦

法制室主任：蘇正茂
會議股股長：周志行

總紀錄：陳隆材

速 記：沈鳳英
鄭源彬

甲、報告事項

一、鄉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二、主席宣告開會。

三、宣讀第八次臨時大會第一次會議暨第一次全體委員會會議紀錄

(予以確定)。

乙、全體委員會議

繼續審查七十七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
財政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
歲入部分
經常門

一、第三款：罰款及賠償收入

發言議員：顏錦福	謝長廷	張元成	陳俊源	周伯倫
周陳阿春	陳政忠	黃義清	陳怡榮	馮定國
吳碧珠	張德銘	藍美津	陳光憲	高熏芳
王昆和	林文郎	康水木	黃金如	郁慕明
洪濬哲				

警察局廖局長兆祥說明

財政審查委員會陳召集人世昌說明

審查結果：一、第十一項警察局原列七一六、三〇〇、〇〇〇元，減列四〇、三〇〇、〇〇〇元，調整為六七六、〇〇〇、〇〇〇元。

二、餘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四款：規費收入

發言議員：顏錦福 吳碧珠 張德銘 黃金如 陳政忠
周伯倫

警察局廖局長兆祥說明
未完，明日繼續審查。

丙、其他事項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三十四卷 第二十六期

張議員秋雄建議請警察局廖局長來會說明中山分局警備隊二位隊員涉嫌勒索案處理情形。

發言議員：張秋雄 陳政忠

主席裁示：今日下午六時改開第二次會議聽取警察局廖局長及中山分局蔣分局長報告。

丁、第二次會議

聽取警察局廖局長報告中山分局警備隊隊員涉嫌勒索案處理經過。

發言議員：張秋雄 陳政忠 顏錦福 陳怡榮 陳勝宏 張德銘
張元成 黃金如 徐明德 高惠子

廖局長兆祥答覆
散會。

第五屆第八次臨時大會第三次會議暨

第三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五月廿七日(星期三)

下午：二時卅八分至六時廿五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

14時前：蔣乃辛	張忠民	王昆和	陳俊源	林榮剛	陳怡榮
林宏熙	藍美津	闕河源	謝長廷	黃義清	黃金如
邱錦添	洪濬哲	張秋雄	秦茂松	周陳阿春	康水木
高熏芳	陳光憲	高惠子	周英英	潘維剛	陳政忠
李定中	郭石吉	楊炯明	顏錦福	等二十八名	